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前稱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四十五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廈25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無論經修訂與否)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中航工業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航財務」)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之補充金融服務協議(「補充金融服務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 (b)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航財務存放之存款之建議每日最高結餘(包括非累計性質之應計利息，包括兌換為人民幣之外幣)為數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000元，期限自補充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所有條件達成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磋商、批准、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立就其認為屬必要、適當或權宜之一切文件，以實施補充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所產生、與之相關或所附帶之任何事宜及使該等事宜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德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註：

1. 參加股東特別大會的資格

本公司股東如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據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法定地址(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就H股持有人而言)。

2. 參加股東特別大會的登記手續

- (a)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
- (b)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本公司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三)或之前將股東特別大會確認回執交回本公司；及
- (c) 本公司股東可透過親身送遞、郵遞或傳真方法將上述確認回執交至本公司法定地址。

3. 委任代表

- (a) 凡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本公司股東，均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委任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出席及代其表決。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b) 委任代表應透過委託人或其代表簽署的書面文據予以委任。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的代表簽署，則有關代表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應經公證人簽署；
- (c) 經公證人簽署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或按股數表決的指定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法定地址(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及
- (d) 本公司股東委託多於一名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其委任代表只能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4.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九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5. 股東特別大會時間預計不超過半天。出席者須自行負擔交通及食宿費用。

本公司法定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深圳市福田區
深南中路中航苑
航都大廈25樓
電話：0755-8379 3891
傳真：0755-8379 0228
郵編：518031
網站：www.avic161.com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9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劉洪德先生、賴偉宣先生、由鐳先生、周春華女士、陳宏良先生及劉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鄔煒先生及魏煒先生。